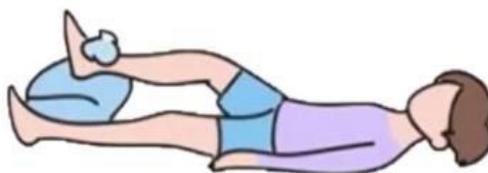


上石膏

1. 上石膏後，10~15分鐘石膏會熱熱的，約24~48小時才完全乾燥。



2. 上石膏肢體抬高，適度活動，以刺激血液循環，減輕紅腫。



3. 皮膚癢時，不可將任何物品(如棍子)深入石膏內，以免皮膚破損。



如出現下列症狀，須立即回診

1. 肢體末端有腫脹、麻木、刺痛、燒灼或冰冷現象。



2. 石膏外觀有滲出液、出血、惡臭或霉味。



諮詢電話：049-2912151
急診分機：1191~1195

資料來源：圖片由網路截取